

臨床試驗合約簽署標準作業流程說明

Step 1：先將【**臨床試驗合約簽署需知**】裡所列文件以 **WORD** 檔格式 E-mail 至 tcvghcrc@vghtc.gov.tw 由工作人員進行文件確認是否備齊。



Step 2：文件備齊後即進入合約審閱，**若非使用既有版本，需先繳交律師審查費用**，由中心人員轉院方律師審核。



Step 3：合約審閱完畢之後，由本院承辦單位印出紙本合約進行騎縫章用印(一式三份)，完成後將紙本合約寄給合作廠商進行後續與試驗主持人之用印作業。



Step 4：合作廠商用印完畢後請依【**臨床試驗合約簽署作業流程說明**】裡第三項「紙本合約簽訂」所列項目，以紙本方式(含公文)寄回本中心。



Step 5：由臨床試驗中心人員將試驗主持人與贊助商雙方簽署之合約，會辦會計室及政風室後，送至院長室核章並用印。



完成合約簽署